

第十一章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（采购人的名称）的学生活动中心多媒体设备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学生活动中心多媒体设备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二）：制造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厦门傲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3人，营业收入为：503.0020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9.354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

2. 学生活动中心多媒体设备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二）：制造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广东夜太阳科技集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82人，营业收入为：12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65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

日期：2024年12月04日

